



博罗县石湾镇西田村水东陂股份经济合作社道路硬化及路灯工程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博罗县石湾镇西田村水东陂股份经济合作社道路硬化及路灯工程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 地址：博罗县石湾镇人民路6号 联系电话：13927398318 联系人：钟志定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具备工程设计市政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主要建设内容:新建 C30 混凝土路面约 4515 平方米,波形护栏 663.5 米,浆砌片石护坡长 668 米,钢筋混凝土管总长度约 236 米,检查井 9 座,LED 太阳能路灯 37 盏。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为 1 年、地点为博罗县石湾镇西田村、提供设计服务及施工现场配合。 2. 提供服务的地点: 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 择优选取(信誉优良、响应速度

	和计价标准	<p>快、价格低者中选)。</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建安费的 3%计取。采购预算价最高为 6.5 万元，最低为 5.4 万元。</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自然日、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具体以合同约定为主。</p>
11	违约责任	<p>具体以合同约定为主。</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具体以合同约定为主。</p>
13	备注	

